

# 机械工程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细则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依据《宝鸡文理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等学校文件，制定本细则。

## 一、复试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科学选拔原则，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选拔，确保质量，按需招生；坚持选拔具有创新潜力、具有一定学术专长人才的原则；坚持在面试过程中，做到以人为本，尊重考生，服务考生的原则。

## 二、组织机构

成立机械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 三、复试分数线

2018 年机械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第一志愿考生及调剂考生入学考试复试资格线执行宝鸡文理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资格基本线。

## 四、复试内容和形式

1、复试由以下两部分组成：

### （1）面试

面试以口试方式由机械工程学院组织进行。面试内容包括专业知识、外语、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面试总分共 300 分，包含 75 分的专业外语口语分数，75 分的思想品德素质分数（主要参考考生单位提供的复试政治审查表及复试综合表现），150 分的专业能力分数。面试小组成员应按 300 分当场给出评分，平均分即为考生面试成绩。面试时间不少于 15 分钟。

### （2）加试

跨专业、同等学力考生（包括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在参加正式复试前，需加试涵盖本专业本科阶段两门主干课程的考试。加试科目：工程材料、机械原理。参考书目：《工程材料》（第三版）朱张校 清华大学出版社；《机械原理》（第七版）孙桓 高等教育出版社。（笔试，每门满分 100 分）。另跨专业考生在全国入学考试中无数学二考试科目的需加试数学二内容（高等数学 78%，线性代数 22%）。

## 2、复试程序

考生复试资格确认后，由培养单位电话和邮件通知考生复试有关事项，按学校要求的程序进行复试。

### 3、复试时间

第一志愿复试时间：

3月26日上午9:00——11:30 资格审查 老校区主教楼417，机械工程学院办公室

3月27日上午9:30——11:30 院系报到 老校区主楼417，机械工程学院办公室

3月27日下午14:30——17:40 加试（仅限跨专业或同等学力考生）老校区主楼324室

3月27日下午14:30——17:30 体检 新校区校医院

3月27日下午14:30——17:40 面试 老校区主楼会议室（面试时间依据学生人数×15确定）

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将在第一志愿考生复试后1周内进行。

复试均由学校统一组织，请考生注意学校通知的具体时间地点。

### 五、复试成绩计算标准

1、复试总分满分为300分。第一志愿考生复试总分=初试分数×60%+面试分数×40%；调剂考生复试总分=初试分数×50%+面试分数×50%。

2、复试总分低于180分视为不合格，或跨专业及同等学力加试主干课程两门单科成绩有低于60分者，出现上述任何一种情况，均不予录取。

3、考生复试的各项成绩由研究生处汇总，并计算考生的最后成绩，按照成绩由低向高录取，网上公布拟录取名单。

### 六、调剂工作

1、按照教育部划定的相应学科门类的复试分数线在优先录取第一志愿仍不满额的情况下可予调剂。调剂复试必须符合教育部和我校关于调剂招生的规定。

2、第一批次的调剂期限待定，培养单位将复试人员名单报研究生处，如期完不成招生计划的专业，空余的招生计划由学校收回，由学校再次分配。

### 七、体检

根据教育部规定，须对复试考生进行体检。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

体检时间：时间以学校公开通知为准。

地点：宝鸡文理学院医院（新校区）。

### 八、录取

1、录取原则。录取工作严格执行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确保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

2、初录。初步录取时分为拟录取和递补录取两种状态。前者表明考生复试通过，决定拟录取；后者表明考生处于递补状态，只有排在前面的拟录取考生放弃后才有机会进行依次递补，由递补录取转为拟录取后再办理相关手续。递补考生也可进行校内或校外的调剂工作。处于递补状态的考生选择是否调剂或继续等待转为拟录取考生完全由考生自己决定。

3、公示。研究生处将考生最终成绩计算并复核后按照由高到低排序，初步拟定录取考生，研究生处审核各招生培养单位拟录取指标，打印出拟录取名单，再次审核无误后报主管校长签字、盖章后，正式确定拟录取名单，交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予以公示，公示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4、录取。经公示后无异议时，拟录取人员通过上报陕西省和教育部录取检查合格后正式确定为我校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并由学校按照录取名单发放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

5、调档。被录取的研究生我校在发放录取通知书的同时向考生发放调档函，考生本人人事档案和政审表应在规定时间前寄往或送达各招生培养单位。

机械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